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學生參加課外活動小組通知家長函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_____ 班 _____ (姓名) _____ (班號)，已獲准參與下列活動項目，詳情如下：

- 一. 項目：創意科技學會 (IoT X AI國際青少年創科奧林匹克大賽培訓課程)
- 二. 集會日期：2025 年 3 月 3 日 至 2025 年 6 月 2 日
- 三. 集會時間：4 - 5 pm
- 四. 集會頻率：逢星期一
- 五. 地點：317室

負責導師：郭大志老師, 麥綺君老師, 陳雪瑩老師

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注意下列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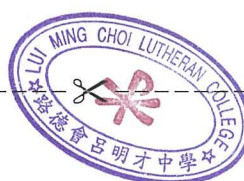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. 集會前必須通知家長，集會時須服從導師指示，注意個人安全。
- 二. 必須準時出席集會，不得無故缺席、遲到或早退。
- 三. 倘因事故未能出席集會，須事先向有關導師請假。
- 四. 參與課外活動中有積極表現者，於學期終經導師推薦，可獲記優點或小功。於課程中表現優異組別，將代表學校參加校際比賽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馬玉娟謹啟

2025 年 2 月 21日



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獲悉敝子弟 _____ 班 _____ (姓名) _____ (班號) 於校內參與課外活動詳情，並鼓勵其積極參與，督促其遵守校方之要求。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 謹覆

家長姓名：_____ (正楷)

2025 年 2 月 21日

此回條請於 2025 年 2 月 25 日前交回 郭大志 老師。